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市辅导备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广东证监局”）报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材料。2020年10月9日，公司取得了广东证监局下发的《广东证监局辅导备案登记确认书》（[2020]085号）。目前，公司正在接受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上市辅导。

提醒各位投资者注意：公司已经进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阶段，未来公司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有权审核机构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材料并获得受理，公司将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暂停交易。

同时，上市事宜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